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0		10.0	0.0	10.0	3.0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3.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是 2023 年、2022 年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经费使用严格参照执行《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做到

不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总额。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在 2023 年项目支出特定目标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安排），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公车改革制度，不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总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事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按公务用车配置管理规定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和次数，确保不增加公务接待费总额。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务接待工作的通知》和《宿松县县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